

# 中色大冶

## 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

### (2025年第10期)

为督促供应商诚信履约、保证产品质量，形成适应公司改革发展需要，稳定又有竞争力的合格供应商队伍，依据《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近期出现后续履约过程中服务不及时、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等不诚信问题的供应商进行了处理。具体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不良行为描述	处理措施
1	大冶市华祥经贸有限公司	大冶市华祥经贸有限公司为中色大冶稀贵金属分公司空调维保服务公开询比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后续履约过程中服务不及时。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分别给予大冶市华祥经贸有限公司暂停报价3个月的处罚。
2	湖北海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海创新材料有限公司为中色大冶稀贵盐酸公开竞价采购项目供应商，后续履约过程中产品出现质量问题。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给予湖北海创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停报价6个月的处罚。
3	湖北环宇景观古建有限公司 随州汇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三木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色大冶在对工程类合格供应商开展专项考察行动中，针对部分供应商存在“违规出借资质”、“资源配置能力不足”“内部管理混乱”等问题，依据问题的严重程度，对湖北环宇景观古建有限公司、随州汇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湖北三木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家供应商采取了相应的处理措施。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分别给予湖北环宇景观古建有限公司、随州汇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湖北三木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强制退库的处罚。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链管理中心

2025年11月12日